

证券代码：837950

证券简称：爱信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9/13 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广辉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选举刘广辉为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共同酝酿协商，选举刘广辉先生为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候选人，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广辉为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刘广辉先生的提名，聘任刘广辉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红娜为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刘广辉先生的提名，聘任刘红娜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杨志民为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副总经理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第二届董事会董

事长刘广辉先生的提名，聘任杨志民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及副总经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吴旭东为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刘广辉先生的提名，聘任吴旭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江浩为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议案

2.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刘广辉先生的提名，聘任王江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3.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